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於海峽群島澤西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於香港以「Zhongke Tianyuan New Energy Limited」之名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1156)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 13.09 (2)(a) 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 571 章) 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 (定義見上市規則) 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 (「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評估和現時可獲得的其他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稅後淨虧損約為 1,030 萬元人民幣，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稅後淨利潤約為 3,400 萬元人民幣。

回顧期內的淨虧損主要是由於收入大幅減少。誠如本公司 2021 年報所披露，2021 年我國國內經濟仍受到新冠肺炎傳播的不利影響，這種不利局面在 2022 年上半年仍然存在，導致封鎖和某些跨省限制政策。因此，中國的這些封鎖政策和新冠肺炎預防措施嚴重中斷了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正常業務活動。此外，行業內各方新增產能和建造新工廠的意願非常低，這限制了我們贏得新合同。與此同時，非洲和東南亞的幾個潛在項目被擱置，而我們無法開展有效的營銷活動來尋求更多的海外商機。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含資料僅為對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以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的其他資料之初步評估，該等綜合管理帳目和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閱或審核，或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因此，本集團的實際中期業績可能會在必要時進行進一步的修訂和調整。

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預期於 2022 年 8 月底刊發。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 2021 年 4 月 1 日上午 9 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發佈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之情況及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4A 條每個季度公告更新其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主席
余偉俊

香港，2022 年 8 月 24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余偉俊先生（主席）及唐兆興先生（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Richard Antony Bennett* 先生、陳盛發先生及陳少山先生。